证券代码:601997 证券简称:贵阳银行 公告编号:2026-005
优先股代码:360031 优先股简称:贵银优1

#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37)。根据《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贵州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组建方案的批复》文件精神,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贵州乌江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乌江能投)的控股股东贵州乌江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被贵州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能源)吸收合并,乌江能投控股股东变更为贵州能源。上述控股股东变更事项完成后,贵州能源通过乌江能投间接持有公司200,832,586股A股普通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5.49%。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化。

近日,公司收到乌江能投通知,上述控股股东变更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成。

特此公告。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9日

证券代码:000166 证券简称:申万宏源 公告编号:临2026-24

#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品种二)本息兑付并摘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所属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于2023年3月6日发行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品种二)(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人民币13亿元,期限3年,票面利率3.55%,债券代码141899,债券简称23申证C2。相关情况请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公告)

本期债券兑付日为2026年3月6日,摘牌日为2026年3月6日,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已按照《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完成本期债券本息兑付并予以摘牌。

特此公告。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500 证券简称:山西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6-001

#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碳排放权交易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复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参与碳排放权交易有关意见的复函》(机构司函【2026】322号)(以下简称"复函")。根据复函,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司自营业务在境内合法交易场所参与碳排放权交易。

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复函要求,以服务实体经济,降低全社会减排成本,推进经济向绿色低碳转型升级为目标,合规、审慎开展业务,并将相关业务纳入公司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立健全参与碳排放权交易的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机制。

特此公告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0日

股票简称:中通客车 股票代码:000957 公告编号:2026-014

# 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2月份产销数据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6年2月份产销数据快报如下:

单位:辆

| 项 目 | 本月数 | 去年同期 | 单月同比变动 | 本年累计 | 去年同期累计 | 累计同比变动 |
|---|---|---|---|---|---|---|
| 生产量 | 1029 | 615 | 67.32% | 2376 | 1474 | 61.19% |
| 其中:大型车 | 770 | 292 | 163.70% | 1689 | 554 | 204.87% |
| 中型车 | 252 | 299 | -15.72% | 647 | 837 | -22.70% |
| 轻型及物流车 | 7 | 24 | -70.83% | 40 | 83 | -51.81% |
| 销售量 | 1066 | 826 | 29.06% | 2297 | 1733 | 32.54% |
| 其中:大型车 | 781 | 443 | 76.30% | 1407 | 983 | 43.13% |
| 中型车 | 268 | 341 | -21.41% | 813 | 696 | 16.81% |
| 轻型及物流车 | 17 | 42 | -59.52% | 77 | 54 | 42.59% |

本表为产销快报数据,最终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数据为准。同时提醒广大投资者,不能以公司产销数据直接推算公司业绩情况。

特此公告。

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0日

证券代码:002234 证券简称:民和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6

# 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2月份鸡苗销售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2026年2月份商品代鸡苗销售情况

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6年2月销售商品代鸡苗2,661.36万只,同比变动4.72%,环比变动63.73%;销售收入7,089.18万元,同比变动29.63%,环比变动90.22%。

二、原因说明

公司商品代鸡苗销量和金额环比大幅上涨,主要原因是停孵期位于1月份,1月出苗量较小所致。

三、特别提示

1、上述披露仅代表公司商品代鸡苗销售情况,其他业务的经营情况不包括在内。鸡苗产品销售价格变动幅度和频次较大,其价格变动直接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2、上述数据均未经审计,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之间可能存在差异,仅作为阶段性数据供投资者参考。

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234 证券简称:民和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7

# 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基本情况

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合并报表范围内担保的议案》,并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具体为:本公司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担保额度10亿元;同时子公司为本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担保额度10亿元;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担保额度0.5亿元。以此来满足公司经营的资金需求。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银行借款、银行承兑汇票、融资租赁、信用证、保函等融资业务,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抵押、质押等方式。公司于2025年年度股东会召开前任一时点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将均不超过该等额度。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3月29日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关于合并报表范围内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二、担保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就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事宜与银行签订用信贷款相关文件,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为下属子公司担保进展情况

全资子公司蓬莱民和食品有限公司与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芝罘支行签订《借款合同》,融资金额4,000万元(期限一年),公司与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芝罘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三年。

全资子公司蓬莱民和食品有限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办理信用证4,000万元(期限一年),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三年。

2、下属子公司为本公司担保进展情况

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签订《流动资金贷款合同》,贷款1,560万元(期限一年)。全资子公司蓬莱民和食品有限公司根据之前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民和股份

1、被担保人: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宪法

注册资本:叁亿肆千捌佰玖拾陆万零贰佰壹拾贰元整

注册地址:山东省烟台市蓬莱区南关路2号附3号

成立日期:1997年05月26日

主要经营业务:父母代肉种鸡的饲养、商品代肉雏鸡的生产与销售;商品代肉鸡的饲养与屠宰加工;鸡肉制品的生产与销售;有机废弃物资源化开发利用。

2、民和股份财务情况

| 项目 |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3,704,546,288.94 | 3,838,629,306.19 |
| 负债总额 | 1,916,433,436.99 | 1,816,862,415.17 |
| 净资产 | 1,788,112,851.85 | 2,021,766,891.02 |
| 项目 | 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 2024年1-12月(经审计) |
| 营业收入 | 1,544,341,960.70 | 2,159,658,432.85 |
| 利润总额 | -233,611,495.98 | -253,682,180.52 |
| 净利润 | -233,656,003.76 | -253,806,481.51 |

民和股份信用状况良好。

3、其他说明:截至本公告日,民和股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民和食品

1、被担保人:蓬莱民和食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希民

注册资本:叁亿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山东省烟台市蓬莱区新港街道仙境东路1号

成立日期:2000年5月15日

主要经营业务:肉鸡屠宰、分割加工、销售;肉制品、速冻食品的加工销售。

2、与本公司关系

民和食品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本公司持有100%股权。

3、民和食品财务情况

| 项目 |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1,048,289,502.68 | 1,106,151,475.18 |
| 负债总额 | 868,063,294.07 | 925,837,673.09 |
| 净资产 | 180,226,208.61 | 180,313,802.09 |
| 项目 | 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 2024年1-12月(经审计) |
| 营业收入 | 718,148,003.56 | 1,012,908,663.29 |
| 利润总额 | -100,673.65 | -51,463,119.73 |
| 净利润 | -206,971.54 | -51,468,678.67 |

民和食品信用状况良好。

4、其他说明:截至本公告日,民和食品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额为8,103.92万元(审批额度),实际担保金额5,379.87万元,实际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66%。审批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01%。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10亿元,实际担保金额60,565万元,实际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9.96%。

除上述担保情况外,公司无其它对外担保事项,也无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无逾期担保事项。

特此公告。

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十日

# 新疆前海联合现金添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3月1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 | |
|---|---|
| 基金名称 | 新疆前海联合现金添利货币市场基金 |
| 基金简称 | 前海联合现金添利货币 |
| 基金主代码 | 026121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公告依据 |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
|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 增聘基金经理 |
|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 徐铭 |
|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 孟令上 |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 | | | | |
|---|---|---|---|---|
|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 徐铭 | | | |
| 任职日期 | 2026-03-10 | | | |
| 证券从业年限 | 9 | | | |
|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 3 | | | |
| 过往从业经历 | 曾任上海国利货币经纪有限公司货币市场部经纪人、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债券交易员、恒越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用研究员、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管理总部大集合产品基金经理。现任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 | | | |
|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 基金主代码 | 基金名称 | 任职日期 | 离任日期 |
| | 025075 | 新疆前海联合弘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26-03-10 | - |
| | 970122 | 上海证券弘利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2022-12-09 | 2025-11-23 |
| | 970181 | 上海证券现金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2023-01-16 | 2025-12-18 |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 否 | | | |
|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 是 | | | |
|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本币交易员资格 | | | |
| 国籍 | 中国 | | | |
| 学历、学位 | 研究生、硕士 | | | |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 是 | | | |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应手续,并将按规定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备案。

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3月10日

#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苏州银行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银行")签署的销售协议和相关业务准备情况,自2026年3月10日起,苏州银行将开始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

一、适用基金范围

| 序号 | 基金名称 | 基金代码 |
|---|---|---|
| 1 | 上银丰瑞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 | 019787 |
| | 上银丰瑞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类 | 019788 |
| 2 | 上银国证自由现金流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 024073 |
| | 上银国证自由现金流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 024074 |
| 3 | 上银慧诚利9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 020550 |
| | 上银慧诚利9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 020551 |
| 4 | 上银慧永利中短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 007754 |
| | 上银慧永利中短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 007755 |
| 5 | 上银慧元利9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 021292 |
| | 上银慧元利9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 021293 |
| 6 | 上银数字经济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 | 021593 |
| | 上银数字经济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类 | 021594 |
| 7 | 上银鑫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 004138 |
| | 上银鑫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 015753 |
| 8 | 上银中债5-10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A类 | 013138 |
| | 上银中债5-10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C类 | 021011 |
| 9 | 上银资源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 | 023448 |
| | 上银资源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类 | 023449 |

注:在遵守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业务公告的前提下,销售机构办理各项基金销售业务的具体日期、时间、流程、业务类型及费率优惠活动(如有)以销售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网站:www.suzhoubank.com

客户服务电话:0512-96067

2、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站:www.boscam.com.cn

客户服务电话:021-60231999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之前,请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充分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认真考虑基金存在的各项风险因素,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因素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并谨慎做出投资决策。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特此公告。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三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306 证券简称:*ST云网 公告编号:2026-014

#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人员职务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为优化公司管理结构、精简管理层级、适配经营发展需要,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2月1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该议案已于2026年2月27日经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具体参见公司于2月12日、2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目前,公司正在办理《公司章程》之工商登记备案手续。

本次章程修订核心内容:删除原章程中"设副总裁"相关条款,公司不再设立副总裁职位;原章程中"高级管理人员包括他总裁、副总裁、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审计负责人"相应修改为"高级管理人员是指总裁、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据此,原担任公司副总裁的陈晓平先生、陆湘苓女士、童七华先生、覃检先生,自本次章程修订生效之日起,其副总裁职务自动离任;本次内部调整后,陈晓平先生仍担任副董事长、非独立董事,陆湘苓女士仍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童七华先生仍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兼财务总监,覃检先生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前述人员正常履职;原担任公司审计负责人的沈洪秀先生,自本次章程修订生效之日起,不再属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内部调整系公司现阶段发展实际、优化内部管理架构所需,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业务拓展及规范运作构成重大实质影响。

特此公告。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0日

证券代码:002306 证券简称:*ST云网 公告编号:2026-013

#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三次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于2025年4月15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叠加其他风险警示暨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因公司2024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者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第一款第(一)、(二)项的规定,公司股票于2025年4月16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2025年度出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2条规定的情形,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6条"上市公司因触及本规则第9.3.1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三项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应当在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当年会计年度结束后一个月内,披露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在首次风险提示公告披露后至年度报告披露前,每十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之规定,公司应当披露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本次公告为公司第三次风险提示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可能触及的财务类终止上市情形如下表所示:

| 具体情形 | 是否适用 |
|---|---|
| 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 | □ |
| 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 □ |
| 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 |
| 追溯重述后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或者追溯重述后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 |
|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 |
| 未按照规定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因实施完成破产重整、重组上市或者重大资产重组按照有关规定无法披露的除外。 | |
| 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年度报告。 | |

一、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原因

2025年4月15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叠加其他风险警示暨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因公司2024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者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第一款第(一)、(二)项的规定,公司股票于2025年4月16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2条规定"上市公司因触及本规则第9.3.1条第一款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实际触及退市风险警示情形相应年度次一年度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所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

(一)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

(二)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三)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追溯重述后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或者追溯重述后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五)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未按照规定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因实施完成破产重整、重组上市或者重大资产重组按照有关规定无法披露的除外。

(七)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年度报告。

(八)虽符合第9.3.8条的规定,但未在规定期限内向本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

(九)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申请未被本所审核同意。

(十)本所认定的其他情形。"

若公司2025年度出现上述规定所述情形之一的,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二、风险提示

1、公司于2026年1月31日披露了《2025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6-001),预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均为负值,扣除后营业收入为31,000万元至33,000万元,预计公司2025年末净资产为6,000万元至8,000万元,该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经审计的扣除后营业收入是否高于3亿元,2025年末净资产是否转正,存在不确定性。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相关工作仍在进行中,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请以公司正式披露且经审计后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若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数据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2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在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被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2、公司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度连续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4年度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于2025年4月16日开市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具体详见公司在2025年4月1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叠加其他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公司因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之"上市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所对其股票交易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六)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自2025年12月31日起将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具体详见公司在2025年12月3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3)。

三、历次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6条"上市公司因触及本规则第9.3.1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三项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应当在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当年会计年度结束后一个月内,披露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在首次风险提示公告披露后至年度报告披露前,每十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之规定,公司应当披露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司已根据上述规定分别于2026年1月31日、2026年2月1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了《关于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三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本次公告为公司第三次风险提示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四、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0日

证券代码:603439 证券简称:三力制药 公告编号:2026-006

#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因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2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回购注销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200,0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5)《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6)。

2025年10月24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56),共注销872,000股限制性股票,注销日期为2025年10月28日,注销后股本变更为408,930,216股,目前暂未完成工商变更。

2026年3月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回购注销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40,0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待注销限制性股票240,000股,上述注销事宜完成后,公司股本将由408,930,216股变更为408,690,216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408,930,216元变更为人民币408,690,216元。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由于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涉及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的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债权,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公司债权人如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本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具体如下:

(一)债权申报所需材料

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

(二)债权申报具体方式

1、申报时间:债权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9:00-11:30;13:30-17:0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2、申报地点:贵州省安顺市平坝区夏云工业园区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3、联系人:鞠灵珂

4、联系电话:0851-38113395

5、传真:0851-38113572

电子邮箱:julk@gz-sanli.com

特此公告。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0日

证券代码:603439 证券简称:三力制药 公告编号:2026-004

#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6年3月9日,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6年3月3日以书面及通讯等方式送达所有参会人员。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海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无列席人员。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或"本激励计划")中激励对象冯由超先生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拟将其持有的共计40,000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根据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将对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宜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本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为公司和股东创造价值。公司将于本次回购完成后依法履行相应的减资程序。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宜已经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就该事项出具了《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的法律意见书》。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0日

证券代码:603439 证券简称:三力制药 公告编号:2026-005

#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数量:40,000股
- 调整后的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7.16元/股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9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或"本激励计划")中激励对象冯由超先生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拟将其持有的共计40,000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根据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将对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宜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4年10月0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制定〈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同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并对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激励对象人员名单进行核实;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核查意见;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法律意见书》。2024年9月2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2、2024年10月09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3),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陈世贵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于2024年10月24日召开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

3、2024年10月09日至2024年10月18日,公司将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内部公示。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本次拟激励对象名单提出的异议,并于2024年10月19日披露了《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审核意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7)。

4、2024年10月24日,公司召开了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5、2024年10月25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4-079)。

6、2024年11月08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出具了核查意见。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7、2024年12月03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性质变更暨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89)。

8、2024年12月06日,公司披露了《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3),公司于2024年12月0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涉及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2024年11月08日,限制性股票过户登记日为2024年12月04日。

9、2025年3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1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公司将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60,000股。该项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2025年3月29日,公司披露了《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以及《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10、2025年7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公司将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80,000股。该项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2025年7月31日,公司披露了《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以及《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4)。

11、2025年10月24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56),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授予激励对象欧阳志强先生、谷吉杨先生、王迅先生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因此由公司对上述3名激励对象